

教育部、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实施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7/2021_2022__E6_95_99_E8_82_B2_E9_83_A8_E3_c80_307661.htm 教育部、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实施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的通知（教体艺[2007]8号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、体育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、体育局：《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自2002年试行以来，各地认真组织推广试行，取得了很好的经验。教育部、国家体育总局在认真总结试行工作的基础上，根据新的形势对《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进行了修改和完善。现将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（以下简称《标准》）及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实施办法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一、《标准》自发布之日起在全国各级各类学校全面实施，确有困难不能在2007年实施《标准》的学校，须请示上级教育行政部门，经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核准同意后可以延期至2008年实行。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须将延期实施《标准》的学校名单报教育部（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）备案。二、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根据实际情况，制定《标准》的具体实施计划，并于2007年9月1日前报教育部备案。三、自2007年开始，国家体育总局、教育部每两年组织一次对各地实施《标准》情况的检查，并公布检查结果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